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转让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前期基本情况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生实业”）于2021年9月22日与郑州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产投”）签署了《关于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框架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框架协议”），众生实业拟将其持有的公司82,441,16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37%）转让给高新产投联合其关联方或其他国有投资机构共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合伙企业”）。若本次股份转让顺利实施完成，合伙企业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2021年9月29日众生实业与高新产投签署《股份转让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高新产投向众生实业支付股份转让意向金人民币叁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3、临 2021-045）。

#### 二、进展情况

各方签署框架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后，众生实业已于9月29日收到高新产投支付的股份转让意向金叁亿元；高新产投聘请中介机构对上市公司开展了尽职调查工作，期间北京、郑州等地陆续出现新冠

疫情，尽职调查工作有所延缓。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尽职调查工作已基本结束，交易双方正在积极就股份转让协议的签署履行内部决策审批程序。

###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股份转让协议；待签署正式股份转让协议后还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并需按照《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履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审批等多项审批程序，存在正式股份转让协议能否签署以及本次股份转让事项能否最终达成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并持续督促股东及时披露进展，公司亦将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9日